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维护渝怀铁路二线酉阳段建设秩序的通告

酉阳府发〔2015〕25号

为保障渝怀铁路二线酉阳段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铁路安全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严格控制渝怀铁路二线酉阳段建设范围，涉及三镇一乡15个村（社区）。其中：龙潭镇包家村、梅树村、柏香村、龙泉社区、川主村、五育村、深溪村；麻旺镇平桥村、清香村、长兴村；泔溪镇大板村、泉孔村、泔溪村、太平村；毛坝乡细沙河村。

二、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渝怀铁路二线规划红线范围内抢栽抢种，新建、扩建和改建任何工程项目，修建房屋及其他设施；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铁路沿线两侧水平距离、隧道上方中心线两侧1000米范围内新办采矿、采石、取土等活动；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铁路跨河桥梁上游500米、下游3000米范围内采砂。对本通告发布之日前的违法用地违法建设行为由相关职能部门依法查处。

三、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破坏和擅自搬移渝怀铁路二线规划红线范围内的通信、道路、机械、输电线路等设施设备和一切标志物。

四、保护群众和施工单位的合法权益，严厉打击非法阻工、强买强卖、强揽工程、敲诈勒索、寻衅滋事、偷盗哄抢建设物资等扰乱建设秩序的违法行为，营造良好的建设环境。

五、对违反本通告的行为，由相关职能部门依法查处。

六、本通告自印发之日起执行，至渝怀铁路二线酉阳段竣工之日废止。

特此通告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2015年4月7日